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學系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紀錄

◇時 間：104年3月6日(星期五)上午10：20

◇地 點：本系系會議室

◇主 席：宋世平 主任

記 錄：吳志宏

◇出席人數：應出席6員，實際出席5員，請假1員

出席成員：本系代表：張文哲(請假)、黃道祥、蔡順峰、陳永為

學生代表系學會會長：丁子墨(鄒佩沂代)

校外代表委員：孫繼賓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人：宋世平

案 由：本系 104 學年度入學能源組與動力組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數規劃，請討論。

說 明：1.104 年 1 月 22 日系課程會議決議，修正本系能源組與動力組專業必修科目表，請參考附件一，說明如紅色字體。

2.依據 104 年 1 月 27 日討論商船、輪機學生 4 上航運公司海上實習一年相關事宜會議紀錄建議：

(1) 「工程數學(二)」必修課程改為選修課程。

(2) 「普通化學」全學年課程，建議停開或改開「普通化學(一)」及「普通化學(二)」，其中「普通化學(一)」仍維持必修，「普通化學(二)」改為選修。檢附會議紀錄如附件二。

決 議：(1)修正後如附件一之一。

(2)建議下星期五(3/13)系會議討論本系大一大二課程不分組。

提案二：

提案人：宋世平

案 由：本系新增選修銲接學、銲接實務、海上進階實習(二)等三門課程，請討論。

說 明：1.本系陳燦錫兼任老師，具銲接實務經驗，本系特別商請陳老師在二下開設「銲接學」3 學分及三上「銲接實務」3 學分。

2.為配合學生一年海上實習，本系擬增開「海上進階實習(二)」2 學分。

決 議：(1) 照案同意開授「銲接學」、「銲接實務」、「海上進階實習(二)」等三門課程，學分數會再確認。

(2) 建議「銲接學」、「銲接實務」各開 2 學分。

提案三：

提案人：宋世平

案 由：本系李賢德老師於 3 月 4 日經校長簽核可擔任本系兼任老師，1032 學期李老師開課情形，請討論。

說 明：1.李老師 1032 學期擬開課程大學部工程數學 3 學分、博士班機械工程設計分析 3 學分、博士班論文英文寫作 3 學分。

決 議：提案不討論。

提案四：

提案人：宋世平

案由：交通部航港局來函，有關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船舶機電科畢業生是否符合船員服務規則第5條及第7條規定：「公私立高級海事職業學校航海、輪機或相當科畢業者」資格一案，請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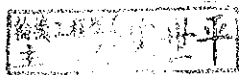
說明：1. 依據交通部航港局 104 年 2 月 24 日船員字第 1040051720 號函辦理。
2. 來函內容及該校船舶機電科修業課程綱要如附件三。
3. 請就附件課程綱要進行審查。

決議：授權系辦公室查證基隆海事學校輪機科課程大綱，課程是否相近？若專業課程相似度達 80%，即符合船員服務規則第 5 條及第 7 條規定。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時間：12:50

伍、主席核章：



104.03.06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4 年 03 月 13 日（五）上午 10:20

◇地 點：本系會議室 TEC107

◇主 席：系主任宋世平

記 錄：潘璿帆

◇出席人數：應出席 16 員，實際出席 11 員，請假 5 員

出席成員：林成原 李仁傑 王正平 張文哲(請假) 張宏宜
 王榮昌 華 健(請假) 宋世平 黃道祥(請假) 胡海平
 陳俊隆 蔡順峰 蔡台明(請假) 古忠傑(請假) 陳永為
 吳志宏

◇列席人數：應出席 1 員，實際出席 1 員，請假 0 員

列席成員：潘璿帆

壹、報告事項：

- (一)為減輕系上專任教師教學負荷，本系兩班必修課程擬朝向合班上課，由兩位授課老師合授，各上半學期為原則。
- (二)為鼓勵本系教師英語授課，初期計畫於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授一至二門課程，請有興趣的老師可以先規劃，並通知系辦公室，以便辦理開課。
- (三)系上老師未來研究主題可以盡量與海洋工程領域相關，並儘可能發表在國際研討會期刊中。
- (四)教育部補助六千六百萬建置輪機工廠汰舊換新設備相關進度說明。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課程委員會

案由：本系 104 學年度入學能源組與動力組專業必修科目與學分數規劃，請討論。

說明：1.經 104 年 1 月 22 日及 104 年 3 月 6 日系課程會議討論，並依據 104 年 1 月 27 日討論商船、輪機學生 4 上航運公司海上實習一年相關事宜會議紀錄建議修正。
 2.本系 104 學年度入學能源組與動力組專業必修科目表，請參考附件一。
 3.檢附本系 103 學年度入學能源組與動力組專業必修科目表，如附件二。

決議：1.每次開系課程委員會前，先請老師提供意見。
 2.本系課程分組，分成固製組、熱流組、電控組。
 3.本系能源組與動力組之教學分流從大二開始。

提案二：

提案人：宋世平

案由：本系為教學與研究需要，擬增聘輪機相關專長之專業教師二名，請討論此二位專任教師之招聘資格。

說明：1.104 年 2 月 10 日上簽校長核可，及校長批示(1)務必以輪機領域，(2)其中一位輪機實務為考量聘任，如附件三。

決議：1.擬聘專業教師之專長(1)輪機領域具固製專長(2)輪機領域具實務經驗。
 2.本案交付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12:15

主席簽名：

輪機工程學系
主 任 宋世平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學系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記錄

◇時間：104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3：00

◇地點：本系系會議室

◇主席：宋世平 主任

記 錄：吳志宏

◇出席人數：應出席6員，實際出席6員，請假0員

出席成員：本系代表：張文哲、黃道祥、蔡順峰、陳永為
學生代表系學會會長：丁子墨
校外代表委員：孫繼賓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人：宋世平

案由：本系大學部課程地圖與規劃，請討論。

說明：1.依據 104 年 4 月 10 日系務會議決議辦理，其中必修課程分「基礎共同必修」、「分組必修」課程及「分組選修」。

2.感謝各教學小組所提供課程，彙整後詳如附件一必修課程表、附件二選修課程表。

決議：1.本系基礎共同必修與分組必修總學分盡量往下調整至 70 學分以下。

2.盡量必修課程能在三上完成。

3.建議固製組必修課程再刪一~二門課。

4.建議普通物理下 3 學分刪除。

5.建議普通化學 3 學分改成 2 學分。

6.決議之必修課程送系務會議。

7.關於選修課程，除 STCW 領域課程外，各教學小組將所提供之選修課程，請分類為一年或兩年授課一次，並回覆給吳志宏以便再彙整。(各組之選修課程如附件二，以顏色區分小組課程)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時間：下午 4 點 40 分。

伍、主席核章：

輪機工程學系 宋世平
主 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輪機工程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4 年 05 月 15 日（五）上午 10:20

◇地 點：本系會議室 TEC107

◇主 席：系主任宋世平

記 錄：潘璿帆

◇出席人數：應出席 16 員，實際出席 13 員，請假 3 員

出席成員：林成原	李仁傑(請假)	王正平	張文哲	張宏宜(請假)
王榮昌	華 健(請假)	宋世平	黃道祥	胡海平
陳俊隆	蔡順峰	蔡台明	古忠傑	陳永為
吳志宏				

◇列席人數：應出席 員，實際出席 員，請假 員

列席成員：

壹、報告事項：

(一)輪機工廠設備汰舊換新進度報告，如附件四。

(二)第一階段海上實習預計在 6/28~7/3，第二階段海上實習預計在 8/19~8/30，上述實習徵求有意願參與的導師或老師。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課程委員會

案 由：本系大學部課程地圖與規劃，再次提請討論。

說 明：1.依據 104 年 4 月 10 日系務會議決議辦理，其中必修課程分「基礎共同必修」、「分組必修」課程及「分組選修」。

2.經 104 年 5 月 6 日課程會議修正與建議，會議記錄詳如附件一(含會議記錄與課程)。

決 議：1.固製組的部分退回請固製組再議。

2.各組課程由各組教師規劃與授課，必要時可協調它組老師支援。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教師評審委員會

案 由：擬修訂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請討論。

說 明：1.經 104 年 05 月 07 日本系系評會通過修訂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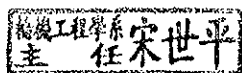
2.原條文如附件三。

決 議：第二條及第五條修正條文通過，第五條第七項~第十一項緩議，如附件三之一。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13:00

主席簽名：



7/8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輪機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評會議紀錄

- ◇時間：104 年 11 月 25 日 (三) 上午 9:00
- ◇地點：本系系會議室 TEC107
- ◇主席：張宏宜 教授 記 錄：潘璿帆
- ◇出席人數：應出席 7 員，實際出席 7 員，請假 0 員
出席成員：林成原 李仁傑 王正平 張文哲 張宏宜 王榮昌 王星豪
- ◇列席人數：應出席 2 員，實際出席 2 員，請假 0 員
列席成員：田文國 陸王均

壹、報告事項：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人：王正平

案由：擬請討論本系新聘教師人選。

說明：1.經由 104 年 9 月 25 日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充份討論後，決議邀請輪機實務:鄭信鴻博士、歐陽寬博士及輪機固製:張致文博士、黃國銘博士、朱俊霖博士共 5 位，於 104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 時至本系進行面談。

2.經由 104 年 10 月 2 日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每位申請人進行約 15 分鐘之個人資料、專業技術、未來教學和研究方向的口頭報告及 15 分鐘之問題答詢，共計 30 分鐘。

3.於面試後討論錄取人選。

決議：1. 主席王正平教授的學生為本次應試者之一，理應迴避，經所有委員推舉同意後，由張宏宜教授擔任本次會議主席。

- 2. 以抽籤決定面試順序。
- 3. 列席委員可提問應試者問題，但不具評分資格。
- 4. 依面試評分結果，輪機實務教師決議從缺，輪機固製教師決議錄取黃國銘博士為本系新聘教師人選，建議以助理教授聘任。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主席簽名：張宏宜 2015.11.30